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3月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合锦鑫混合	
基金代码	015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3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合锦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合锦鑫混合A	嘉合锦鑫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010	015011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2]208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2年2月17日至2022年2月25日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人民币)	2022年3月1日		
募集有效认购户数(户)	484		
认购类型	嘉合锦鑫混合A	嘉合锦鑫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75,093,543.30	137,085,850.24	412,179,393.54
认购费用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7,106.94	3,431.10	10,538.0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75,093,543.30	137,085,850.24	412,179,393.54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137,089,281.34	412,189,931.5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认购基金份额(单位:份)	59,926.67	181,183.52	241,110.1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2%	0.13%	0.06%
募集期间本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确认的日期	2022年3月2日		

注:(1)按照相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至50万份(含)。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aoamc.com)或客户服务热线(400-060-32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据《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日